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涂燕玲
電話：08-7320415轉3663
傳真：08-7323291
電子信箱：a001787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林邊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7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前字第110136799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有關本縣109學年度健康促進微電影暨健康主播創作甄選
收件延期案，請各校於截止期限前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潮和國小110年4月7日屏潮和小學字第1100001283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府110年3月22日屏府教前字第11009416400號函檢送旨案
甄選實施計畫並委託本縣潮和國小辦理。
- 三、為鼓勵學校師生踴躍報名參加旨揭活動，原訂收件期限為
110年3月31日（星期三），延期至110年4月20日（星期
二）截止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前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